

证券代码：688371

证券简称：菲沃泰

公告编号：2026-031

江苏菲沃泰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江苏菲沃泰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6 年 8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送达，增加临时议案的通知于 2026 年 8 月 2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送达。董事会会议通知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，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、地点、内容和方式。

（二）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采取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进行表决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九人，实际出席董事九人。会议由董事长宗坚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（三）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（以下简称“《上市规则》”）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江苏菲沃泰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：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投资收购股权并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对外投资收购股权并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2）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，根据《江苏菲沃泰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相关规定及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同意将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由 10 元/股调整为 9.95 元/股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关联董事夏欣回避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、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、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行权价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3）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，根据《江苏菲沃泰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相关规定及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同意将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由 16 元/股调整为 15.95 元/股。

表决结果：4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关联董事宗坚、赵静艳、宗沛霖、兰竹瑶、夏欣回避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、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、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行权价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3）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，根据《江苏菲沃泰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相关规定及股东会的授权，董事会同意将 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由 23 元/股调整为 22.95 元/股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关联董事夏欣、兰竹瑶回避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、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、2026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行权价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3）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6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>的议案》

董事会全面核查了《2026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》的执行情况，同意《关于<2026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>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6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菲沃泰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29 日